

高栏港区领导到平沙督导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 加大整治力度 确保尽快摘牌

本报讯(记者康振华 通讯员陈芷欣)为全力推进2018年市一级挂牌督办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落实,9月11日上午,高栏港区党委委员、公安分局局长谭胜率队到平沙镇美平社区督导整治工作落实情况。区公安分局副局长邱亦富、防火大队大队长钱方兵、平沙镇党委书记李东红、平沙派出所所长吴喜川以及平沙镇消安委办负责人参加督导。

谭胜肯定了平沙镇和美平社区在整治火灾隐患方面所付出的努力,强调要大力提升发现消防安全隐患的能力,及时收集、立刻整改;要多部门联动持续开展整治行动并及时上报有关情况;要加大宣传力度,使得消防安全知识家喻户晓、消防安全意识深入人心;要严格按照验收标准开展工作,确保整

改到位,尽快摘牌,为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一把安全锁。

李东红强调,整治火灾隐患,预防重于一切。挂牌督办整治工作更要突出宣传教育工作,使得居民群众能够掌握基本防火、灭火、自救逃生等知识,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

据了解,自接到挂牌整治通知以来,美平社区高度重视,先后召开了5次火灾隐患整治工作研讨会,组织“消防安全记在心”集中参观培训3次,对社区1200余间“三小场所”、80栋出租屋进行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开展消防宣传教育“进社区”活动4次。下一阶段,该社区将联合各执法部门加大对社区“三小场所”、出租屋、老旧房屋的整治力度,全力做好消防安全防控工作。



谭胜率队到平沙镇美平社区督导整治工作落实情况。
本报记者 张洲 通讯员 陈芷欣 摄

平沙镇城管中队拆除223处有问题的户外广告设施 消除安全隐患 美化城市环境



工作人员清理违规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
本报记者 张洲 通讯员 唐紫君 摄

本报讯(记者康振华)近日,平沙镇城管办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和镇领导指示,进一步

规范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对平沙镇中心区主次干道两旁和居民聚集点,存在安

全隐患的广告设施进行拆除。9月5日至9月13日,共清理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223处,出动中队人员225人次,专业清拆人员135人次,执法车辆9台次,每日保障焊割机2台,东风货车1台。

据了解,部分商家为了显示店铺特色和吸引顾客,在店面招牌上安装灯管或射灯、在门口墙边设置墙上灯箱或LED电子屏,台风时期容易被刮落损坏导致漏电伤人。

平沙镇城区主次干道两旁二楼以上或屋顶有商户设置大型户外宣传广告或招牌,部分设施生锈氧化,摇摇欲坠,容易坠下砸伤路人或经过车辆,存在极大安全隐患。

而临街和市场周边店铺店主大部分选择安装遮阳蓬,但日久失修,遮阳布面损坏,支架生锈氧化,严重影响市容市

貌。因此,平沙镇相关部门主动出击,对所有违规设置、未经审批、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设施进行集中整治。

据了解,从8月23日至9月4日,平沙镇城管办和数字城管十四中队负责对全镇户外广告设施进行排查,制定工作台账共345宗;由平沙镇双创办拟定整改实施方案,平沙镇城管中队先对商户进行宣传教育,做好沟通,争取让店主自行整改;9月5日至9月23日由平沙镇城管办、城管中队对不规范、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设施进行整治和拆除。对拒不配合者,执法人员按照规定法律程序进行拆除。

通过本次专项整治行动,平沙镇户外广告设施完成了旧貌换新颜,同时消除了安全隐患。

平沙镇开展“南粤巾帼大宣讲”系列活动 发动妇女检举揭发涉黑涉恶违法犯罪行为

本报讯(记者康振华)日前,平沙镇“南粤巾帼大宣讲”系列活动在平沙为民之家举办,平沙镇人大副主席、镇妇联主席胡志坚带头宣讲,各社区妇联执委及妇女代表60多人参加了这次宣讲活动。

胡志坚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广大妇女把思想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以实际行动建功立业,为广东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贡献巾帼力量。宣讲会上,还播放了视频短片《十九大报告的十个为什么》、动漫视频《如何改善民生提升百姓“获得感”》、微视频《我的信仰不平

凡》等,并现场举行了有奖问答和分享。

据悉,本次活动是由平沙镇妇联根据上级妇联的统一部署,开展的第一场宣讲活动,接下来还将继续组织各社区妇联,采取多种形式,利用“妇女之家”、微信公众号、报刊等阵地,开展一系列宣传宣讲活动,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平安创建、扫黑除恶知识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等方式,呼吁广大妇女积极加入到平安创建中来,踊跃检举揭发涉黑涉恶违法犯罪行为,营造全民参与平安创建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良好社会氛围。



日前,平沙镇“南粤巾帼大宣讲”系列活动在平沙为民之家举办。
本报记者 张洲 通讯员 杜雪莲 摄

平沙镇召开交通安全联席会议 大力整治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本报讯(记者康振华 通讯员林嘉琪)日前,平沙镇召开交通安全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常务副镇长李长连、副镇长车海平出席会议,平沙镇安委办、党政办、交警中队、规划建设环保办、市政管理中心、学区办、团委、综治办、有关社区居委会等联席会议成员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当前平沙镇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问题突出,亟需大力整治。会上分别对平沙镇道路交通安全设备、设施隐患以及宣传等方面作出具体的任务布置,并将对有关部门落实情况进行联合督办。

会议强调,要加强宣传力度,举办交通安全专题晚会,开展交通安全“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等活动,并通过《新平沙》报及微信公众号、社区滚动电子屏和宣传栏等平台发动团志愿者等开展多种形式宣传。会议部署,立即对平沙三路、平东大道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治;开展为期两个月的道路交通专项整治活动,重点打击摩托车、电动车、乱停乱放等违法违规行为;继续加强排查治理道路安全隐患问题,特别是路灯、标线、标识等问题。

阳光普法

编者按:

为让广大群众知法、懂法、守法,《新平沙》从本期开始,将会开设“阳光普法”专栏,为广大群众普及系列法律知识。本期内容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整理归纳形成。

非法占用土地

一、违法行为的构成

(一)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的;

(二)农村村民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的;

(三)超过批准的数量占用土地的;

(四)依法收回非法批准、使用的土地,有关当事人拒不归还的;

(五)依法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当事人拒不交出土地的;

(六)临时使用土地期满,拒不归还土地的;

(七)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土地的;

(八)不按照批准的用地位置和范围占用土地的;

(九)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区内进行开垦,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

(十)在临时使用的土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的;

(十一)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定前已建的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途的建筑物、构筑物,重建、扩建的。